

落实安全责任 推动安全发展

我县第20个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即将全面启动

今年6月，我县第20个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将全面启动。通过在全县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集中宣传活动，在全社会大力弘扬“生命至上、安全发展”的思想，增强全民应急意识，提升公众安全素质，提高防灾减灾能力，并不断提高各级各部门、企业的安全意识，扎实有效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，有效防范和坚决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，持续推动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，着眼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和“专项整治三年行动”排查整治工作，推动各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压实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深入排查安全隐患，扎实推进问题整改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通过开展教育培训、隐患曝光、问题整改、经验推广、案例警示、监督举报、知识普及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全民安全意识，提升公众安全素质，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决战脱贫攻坚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。

时间安排

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将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县范围内统一开展。

组织机构

为加强活动领导，成立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指导委员会，由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主任。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指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政府安委办，主任由县政府安委办主任、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。

主要职责：负责对全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行总体安排部署；负责县级组织开展活动的具体实施；对县直有关单位和各乡镇开展活动进行指导；研究、协调和解决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期间有关重大问题。

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主要内容

全县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主要内容——

1

开展宣讲进基层活动

各乡镇、各单位要结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，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宣传宣教。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特别是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与“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”结合起来，各级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—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》电视专题片，教育领导干部强化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更好地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切实把安全责任扛上、落在行动上，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理解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要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、专家学者讲、一线人员上台讲等方式，大力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专题教育。要统筹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媒体开设专栏专题，开展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化解读宣讲宣传，推动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走深走实。

2

开展各类应急演练

各乡镇、各单位、各企业要根据重点行业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，组织开展专项、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跨辖区、多单位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，修订完善应急预案。各类企业特别是非煤、危化等企业，要认真排查梳理自身重大安全风险，广泛开发展示处置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方案演练活动，特别是车间班组一线员工操作式、实战化的初期应急处置演练，强化标准化意识，提高应急处置能力。

3

集中开展“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”专题宣传活动

今年是“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”集中攻坚之年。各乡镇、各单位要组织各类媒体，充分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、工作成效，注重总结宣传各地好的经验做法，推广制度成果防范化解风险隐患、遏制重特大事故，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，安全承服务、精准执法、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，鼓励各地创新安全管理体制机制，提升安全生水平。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“安全红袖章”“事故隐患大扫除”“争做安全吹哨人”行动，对易发多发、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点环节进行全面细致地自查自纠，强化源头治理，切实将安全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、成灾之前。

4

现场集中宣传活动

6月1日是“安全生产月”宣传咨询日，各乡镇、各单位要结合实际，组织开展各具特色、多样的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活动。各类现场活动要设置咨询展台、举办展览展示、发放宣传单、有奖竞猜、安全场馆体验等多种形式，组织现场宣传、咨询服务、体验交流等线下活动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、政务网站和客户端，举办在线访谈、网络公开课，组织网络直播、网厅、VR/AR安全体验等群众喜闻乐见的线上活动，通过线上线下联动，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，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。

5

开展各类警示教育活动

县政府安委办牵头组织活动——

NO.1

举行一次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

6月初，举行以“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安全发展”为主题的第20个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启动仪式。县政府领导、县安委会成员单位、有关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将出席活动仪式。启动仪式上还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咨询、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装备展示演示等活动。

NO.2

开展一轮巡回宣讲到基层活动

安全生产宣讲进基层，传播党和政府安全生产声音。6月上旬至7月下旬，县安委办将依托县安全宣教团，组织有关安全生产宣讲专家以“落实安全责任，推动安全发展”为主题，在各乡镇、各单位和企业、农技学校、社区举行一次巡回宣讲活动，传播党和政府安全生产理论、阐释政策主张、满足群众安全生产需求。

NO.3

开展一系列应急预案演练活动

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，有计划组织开展县级防汛、煤矿抢险、危险化学品、尾矿库等应急演练，提高企业现场处置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能力，锻炼应急救援队伍，磨合应急救援机制，检验应急救援装备，切实增强应急救援科学性、时效性，提升应急救援处置能力。

NO.4

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

安全生产月期间，县政府安委办将在有关新闻媒体和“长治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上组织安全警示教育作品展播活动，内容涉及科普类书法、绘画和视频等，通过电视、广播、短信、微信、公交等渠道向社会公众推送，切实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动。

NO.5

开展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教育“五进”活动

结合党史学习教育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组织煤矿、危险化学品、冶金工贸、建筑施工、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专家、学者、监管人员组成的“安全生产志愿宣传队”，深入基层，开展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宣讲安全生产形势、解读政策法规、普及安全知识，切实推动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深入开展。

工作要求

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

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作为一项重要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，对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，宣传贯彻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和相关法律法规，普及安全知识、提升安全素质，营造安全氛围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。各乡镇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切实把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摆上重要位置，及时研究部署，细化活动方案，层层压实责任，抓好督促落实。

搞好统筹协调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

各乡镇、各单位要加强活动组织实施的整体协调联动，调动各方面参与的积极性，做好“安全生产月”相关活动的统筹工作，做到与业务工作和阶段性重点工作同谋划、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落实，抓好人力、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，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力、有序、有效开展。